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9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一、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说明

因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共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20,000,000股普通股(A股)股票,已于2024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989,923,600股增加至发行后的1,109,923,6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9,923,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09,923,600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具体情况

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1.6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9,923,600元。	1.6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9,923,600元。
3.1.6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5100万股,成立时由发起人云南马龙化工建材(集团)总公司认购3600万股,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的70.6%。经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以2003年度利润每10股送2股和以2004年度利润每10股送1股的议案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126222.5万股。2011年8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资产和现金方式收购公司发行的27400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68.46%,该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40022.5万股。2013年11月7日,经证监会批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共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94,736,800股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494,961,800股。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的议案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989,923,600股。	3.1.6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5100万股,成立时由发起人云南马龙化工建材(集团)总公司认购3600万股,占公司发行普通股总数的70.6%。经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以2003年度利润每10股送2股和以2004年度利润每10股送1股的议案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126222.5万股。2011年8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资产和现金方式收购公司发行的27400万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68.46%,该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40022.5万股。2013年11月7日,经证监会批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共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94,736,800股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494,961,800股。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的议案实施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989,923,600股。2023年6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共9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120,000,000股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1,109,923,600股。
3.1.7公司股份总数为989,923,600股,全部为普通股。	3.1.7公司股份总数为1,109,923,600股,全部为普通股。
7.23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3个月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7.23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3个月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在6个月内完成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10.1.3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以及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的中期财务报告,包括下列内容: 10.1.3.1资产负债表。 10.1.3.2利润表。 10.1.3.3利润分配表。 10.1.3.4现金流量表。 10.1.3.5会计报表附注。 公司不进行中期利润分配的,中期财务报告包括上款除10.1.3.3以外的会计报表及附注。	10.1.3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包括下列内容: 10.1.3.1资产负债表。 10.1.3.2利润表。 10.1.3.3现金流量表。 10.1.3.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1.3.5会计报表附注。
10.1.17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无需审计。	10.1.17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正,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无需审计。
10.1.18.5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10.1.18.5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同时,对《公司章程》的序号进行了调整,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8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监事会全体监事,本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24,601.8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0,375,398.12元,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会议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1,100,000,000.00元调整为430,375,398.12元。

公司联席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0,375,398.1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169,811.3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联席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30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0,375,398.1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169,811.3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年6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6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3.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8,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624,601.88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0,375,39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4月17日全部到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4年4月17日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1600002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且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根据《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列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内容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	包括200万吨焦化主体工程的备煤系统、焦处理系统、炼焦设施、脱硫脱硝装置、干熄焦设施、煤气净化装置等生产设施,配套剩余焦炉煤气发电利用工程,及相应的全厂公用辅助设施。	3,561,980,200.00	1,100,000,000.00
合计			3,561,980,200.00	1,100,000,000.00

2.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	3,561,980,200.00	1,100,000,000.00	430,375,398.12
合计		3,561,980,200.00	1,100,000,000.00	430,375,398.12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4年4月1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1,967,181,512.77元,公司拟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为430,375,398.12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200万吨/年焦化环保搬迁转型升级项目	3,561,980,200.00	1,967,181,512.77	430,375,398.12
合计		3,561,980,200.00	1,967,181,512.77	430,375,398.12

注1: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统计期间为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召开日至募集资金到账日,即2022年4月7日至2024年4月17日。

(二)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624,601.88元(不含税)。截至2024年4月1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169,811.31元(不含税),公司拟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169,811.31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费用类别	发行费用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5,784,905.66	943,396.22	943,396.22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830,188.68	539,622.64	539,622.64
3	律师费用	716,981.13	501,886.79	501,886.79
4	证券登记费	113,207.55	113,207.55	113,207.55
5	文件制作费	71,698.11	71,698.11	71,698.11
6	印花税	107,620.75	——	——
合计		7,624,601.88	2,169,811.31	2,169,811.31

综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432,545,209.43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

四、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0,375,398.1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169,811.3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审核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0,375,398.1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169,811.3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五、专项意见

(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结论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云煤能源编制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云煤能源截至2024年4月17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实际支付情况。

(二)联席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9,923,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09,923,600元,同时,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8,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24,601.88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0,375,398.12元,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会议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由1,100,000,000.00元调整为430,375,398.12元。

公司联席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0,375,398.1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2,169,811.3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公司联席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也于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7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资料于2024年5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9,923,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09,923,600元,同时,同意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证券代码:603059　证券简称:倍加洁　公告编号:2024-027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倍加洁日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加洁日化")在杭州设立子公司杭州益亲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益亲")。

●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600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做出的审慎决策,但仍存在因政策、市场、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倍加洁日化在杭州设立子公司杭州益亲,本次投资一方面可以借助当地电商资源,进一步拓展电商销售渠道,及时把握商业机遇,夯实公司主营业务,另一方面,通过在电商渠道实现品牌创新展示,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总经理决策权限内,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标准,已向董事会报备。

(二)公司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新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倍加洁日化已在杭州完成杭州益亲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注册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杭州益亲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万元。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倍加洁日化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600万元,持有100%股权。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一方面借助于杭州良好的电商经营环境,有利于进一步拓展自主品牌电商销售渠道,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通过在电商渠道实现品牌创新展示,创造新的产品体验场景,可有效提升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从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自主品牌业务成长与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对外投资使用全资子公司倍加洁日化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做出的审慎决策,但仍存在因政策、市场、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4-068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密尔克卫航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密尔克卫航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为浙江密尔克卫航运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已为浙江密尔克卫航运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合同,为浙江密尔克卫航运提供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3,174.23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1日、2024年5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5.4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2日、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浙江密尔克卫航运:

成立时间	2004年11月15日	注册资本	2799.52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苏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768198843M
注册地址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舟山市普陀区东港街道麒麟街211号东港财富中心B座901-0051室		
经营范围	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成品油船、化学品船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总资产	101,871,963.57元	净资产	22,664,979.03元
营业收入	90,683,813.62元	净利润	21,059,965.61元

注:上述表格中财务指标均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2、保证人: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务人:浙江密尔克卫航运有限公司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五)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六)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2日、2024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3,174.2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17.68%。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因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交易使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不提供港股通服务,则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3年岁末及2024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3年底及2024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香港佛诞日期间不提供港股通服务,本公司对旗下21只沪港深系列基金于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自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起恢复上述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上述暂停相关业务涉及的基金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主代码
1	前海开源沪港深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51
2	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23
3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0
4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9
5	前海开源港股通股息率50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8
6	前海开源沪港深裕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6
7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硬件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4
8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1
9	前海开源沪港深隆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01
10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993
11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4
12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04
13	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2
14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60
15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43
16	前海开源沪港深农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4403
17	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6
18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42
19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5
20	前海开源沪港深智慧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2
21	前海开源沪港深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7

注:上述基金存在多类份额的,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4-023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0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701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5.主持人:王春立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288,439,561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6780%。其中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288,439,561股,占本公司A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726%。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0人,代表股份0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48,745,960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055%。通过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6人,代表股份48,632,260股,占本公司A股股东表决权份总数7.3465%;通过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2人,代表股份113,700股,占本公司B股股东表决权份总数0.175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李艳丽、黄飞出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项议案逐一进行表决,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分类	有表决权股份数	同意股数	同意比例%	反对股数	反对比例%	弃权股数	弃权比例%
A股股东表决情况	337,071,821	336,951,021	99.9642	120,800	0.0358	0	0
B股股东表决情况	113,700	0	0	113,700	100	0	0
总体表决情况	337,185,521	336,951,021	99.9305	234,500	0.0695	0	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235,500	1,000	0.4246	234,500	99.5754	0	0

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李艳丽、黄飞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